



大会

Distr.
GENERAL

A/AC.105/662
13 Dec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有关规划和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特别届会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事项

秘书处的报告

目 录

	段 次	页 次
导言	1 - 6	3
一. 本报告的范围	7 - 8	3
二. 大会赞同的委员会的建议和决定摘要	9 - 11	4
A.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目标	9 - 10	4
B.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安排	11	4
三. 所需会议服务	21 - 30	6
A. 第三次外空会议年度各方面会议的会期	21 - 23	6
B. 会议文件	24 - 28	7
C. 会址	29	8
D. 会议秘书处	30	8
四.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筹备活动: 区域研讨会和 讲习班	31 - 39	8
五.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工作安排	40 - 51	9
A. 在拟定议程时应考虑的问题	41 - 43	10

	段 次	页 次
B. 可能的工作安排.....	44 - 48	10
C. 预定活动安排.....	49	11
D. 供审议的额外问题.....	50 - 51	12

附件

一. 有关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文件.....	13
二. 第三次外空会议可能的做法和可能审议的问题.....	15
三. 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的初步反应.....	18

表

1. 载有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与其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审议第三次外空会议问题结果的文件.....	13
2. 载有会员国关于第三次外空会议建议的文件.....	13
3. 秘书处编写的关于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报告.....	14

导言

1. 大会 1992 年 12 月 14 日第 47/67 号决议建议会员国不妨在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今后届会期间讨论举行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可能性。自提出该建议以来，委员会及其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连续审议了这一事项（见附件一）。
2. 大会在审议了委员会及其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1995 年进行的工作之后，在 1995 年 12 月 6 日第 50/27 号决议中同意可在本世纪结束前召开此一会议。在该决议中，大会还建议科技小组委员会继续开展工作，以期完成一个框架的拟定和改进，让委员会 1996 年第三十九届会议能对各项提案作出评价并审议实现此一会议的最终目标的所有各种可能性。
3. 大会在决议中还同意委员会应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1996 年届会进行的工作基础上，审议可能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有关的所有问题，以期对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最后建议。
4. 大会在审议了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报告(A/51/20)之后，¹在 1996 年 12 月 13 日第 51/123 号决议中，赞同关于最好 1999 年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召开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可参加的委员会一届特别会议（第三次外空会议），除非从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1997 年第三十四届会议商定议程的进展情况看，认为 2000 年更为合适。
5. 大会在同一决议中还请委员会及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筹备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外层空间事务厅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执行秘书处。请筹备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履行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报告第 178-185 段委托给它们的任务。
6. 为协助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履行其作为咨询委员会的任务，委员会在上述报告的第 182 段请秘书处提供有关第三次外空会议规划和执行的资料。

一. 本报告的范围

7. 本报告分五节。第二节涉及大会赞同的委员会及其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关于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建议和决定。第三节审查在当前分配给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现有资源内可提供的会议服务资源水平。第四节探讨在联合

国空间应用方案项下可由外层空间事务厅组织和协调的可能的区域和国际活动。第五节提供第三次外空会议可能的工作安排，包括拟在第三次外空会议上讨论的某些问题和工作安排。

8. 第三节提供关于下述设想的资料：1998-1999 两年期分配给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经费水平仍然保持1996-1997两年期第五委员会核准的水平。应该指出，目前正在就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方法进行非正式协商，通过协商，在第三次外空会议召开年度缩短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届会会期就可增加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经费。

二. 大会赞同的委员会的建议和决定摘要*

A.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目标

9.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基本目标：促进利用空间技术的有效手段，协助解决区域性或全球性问题；加强各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将空间研究成果应用于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的能力。

10.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其他目标是：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机会使之在第三次外空会议之前确定其对空间应用于发展的需要问题；审议如何使各会员国加速利用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特别是通过使更多的发展中国家参与国际研究方案，如全球变化方案，来执行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的《21世纪议程》²的各项建议；提供一个重要论坛，对空间活动进行审慎的评价，提高公众对空间技术裨益的认识。

B.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安排

1.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形式

11. 正如上文第4段所指出，第三次外空会议将作为一届联合国所有会员国都可参加的委员会特别届会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召开，会期最多10天。

* 大会在其第51/123号决议中赞同了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报告（A/51/20，第176 - 184段）和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报告（A/AC.105/637，附件二，第19 - 32段）中所载的委员会有关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建议和决定。

除非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商定议程的进展使得在 2000 年召开会议更为适宜，第三次外空会议最好应于 1999 年召开。大会第 51/123 号决议请科技小组委员会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咨询委员会在其第三十四届会议上最后确定议程并商定具体日期。

2. 筹备活动和在拟定第三次外空会议的 议程时应考虑的问题

12. 已请咨询委员会考虑到需要保证尽可能广泛的参与，包括私营工业的参与，拟定出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组织工作安排和活动日程表。
13. 咨询委员会在开展工作时应考虑到委员会和大会在其 1996 年届会上达成的有关协议和决定。第 14 至 19 段反映了这些协议和决定。
14. 第三次外空会议应全面探讨在开发和利用空间科学和技术方面，特别是在空间可对发发展领域作出实质性和具有成本效益的贡献的领域，开展国际合作的问题。
15. 可利用各专门团体以及其他区域或国际大会、专题讨论会和会议提供的论坛来确定几个应由第三次外空会议审议的重点突出的主题。在筹办第三次外空会议时，应让在特定空间活动领域负有任务的有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可能的供资组织参与进来。目标应是应使所有此种组织也参与筹备活动，以便确保第三次外空会议建议的执行。第三次外空会议的议程应尽量详尽以便使这些组织能够参与会议的规划和执行。
16. 因为每年在世界范围内举行很多会议，举办很多培训班，其中许多会议和培训班是针对发展中国家需要的，所以，第三次空间会议或拟在联合国空间应用方案下组织召开的任何其他可能主题的会议都不应谋求重复或替代此类经常性和正在进行的活动。为讨论与区域特别有关或关注的事项，可召开区域会议或开展区域性的活动，此类活动的任何结论可视情况转给第三次外空会议供其审议。
17. 应当认真审查联合国空间应用方案所需的资源，以便确保在第三次外空会议前的 18 个月期间，该方案的重点可有效地针对会议筹备工作。
18. 应当请空间研究委员会、宇航联合会、国际天文学联盟、摄影测量和遥感学会以及其他有关组织编写出一些背景文件。还可邀请这些组织与执行秘书处一起，安排举行一次外空会议论坛，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的一部分。

19. 第三次外空会议不宜简单地重复第二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82年外空会议），因为自那时以来空间活动已取得重大进步，当时讨论的许多问题现正通过其他方式加以解决。

3. 财务问题

20. 根据大会赞同的委员会关于财务方面的建议，在计划和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时，应当不遗余力地确保在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年度缩短或控制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会议的会期，以便将第三次外空会议的费用控制在委员会及其秘书处的现有资源以内。利用由各会员国和国际组织以现金或人力或其他实物资源形式提供的自愿捐助，还可以开展另外一些活动。

三. 所需会议服务

A. 第三次外空会议年度各方面会议的会期

21. 根据委员会的建议并为了如下文第24至30段所示为第三次外空会议提供会议服务，在实现联合国预算目标的同时，视会议安排和大会划拨给第三次外空会议召开的那两年期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会议服务的总经费，可作为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年度的一种例外会议形式建议如下。

会议	会期	日期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5天	2月初
法律小组委员会	8天	紧接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之后
委员会	3天	4月初
第三次外空会议	10天	6月或8月（待进一步确定）

22. 在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年度，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将致力于最后确定其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咨询委员会的工作，将暂停审议经常议程项目的工作。可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届会结束之后立即召开法律小组委员会届会，因为不像其他年份一样，预计在两机构共同关心的问题上，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对法律小组委员会不会提供什么反馈。如第21段所示，在

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年度所需的全部会议时间不会超过当前会议形式的全部会议时间。

23. 委员会会议可在法律小组委员会会议之后约一个月和第三次外空会议之前二至四个月召开。委员会可先用 1 天半的时间审议和通过法律小组委员会的报告，再用 1 天半的时间履行其作为筹备委员会的职能通过咨询委员会的报告并最后确定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筹备工作。

B. 会议文件

24.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文件分为会前文件，会期文件和会后文件。会前文件包括有关会员国提交的国家文件摘要；背景文件，包括应咨询委员会要求就拟在第三次外空会议上讨论的特定问题提交的背景文件和由有关的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提交的背景文件；拟在第三次外空会议上通过的各附属机构的报告草稿（见下文第 44 至 48 段）；关于第三次外空会议组织工作的其他文件，包括临时议程和议事规则。拟在第三次外空会议之前编写的咨询委员会和筹备委员会的报告应包括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委员会的常规报告中。

25. 提交国家文件时，应附一份一种联合国正式语文的一两页摘要。国家文件摘要应翻译成所有正式语文并予以印发。国家文件仅以最初提交时的语文予以印发。

26. 背景文件将分为委托编写的文件和非委托编写的文件。委托编写的文件系应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就特定主题编写的文件，将译成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并予以印发。由有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主动提交的非委托编写的文件应提供足够份数以分发给各代表团。

27. 会期文件包括第三次外空会议期间各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提交的工作文件、第三次外空会议通过的各附属机构的报告（见下文第 44 至 48 段）和秘书处编写的会议室文件。会后文件主要包括第三次外空会议通过的最后文件。工作文件、各附属机构的报告和最后文件将以所有正式语文予以印发。

28. 考虑到在第三次外空会议年度，以第 21 段所述的例外会议形式满足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所需的年度平均文件量和这些机构常规届会所需的预计文件量，预计该年期间的总文件量，包括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文件，可能与

以往年度的平均量持平。

C. 会址

29. 根据大会第 51/123 号决议的决定，第三次外空会议将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举行。会议设施将根据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的标准程序提供。

D. 会议秘书处

30. 外层空间事务厅将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执行秘书处并提供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执行秘书。在现有人力范围内，外空事务厅可确保汇编国家文件摘要，编写背景文件和第三次外空会议报告以及在联合国空间应用方案下协调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筹备活动。为加强外空事务厅的工作能力，有关会员国和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可提供三至四名专家作为技术编辑或撰稿人，编写背景文件和其他技术文件，并视需要协助筹办专题研讨会和展览。

四.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筹备活动： 区域研讨会和讲习班

31. 一旦咨询委员会决定了第三次外空会议的主题，便将利用外空事务厅的资源和专门知识，特别是联合国空间应用方案的资源和专门知识，组织一系列区域讲习班和研讨会，以增加国际空间界对拟在第三次外空会议讨论的主要问题的共识。

32. 为了促使协调一致的后续行为可成为第三次外空会议的主要产出之一，讲习班和研讨会将使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所有有关国家和国际组织参加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筹备活动。三种讲习班和研讨会便可基本上完成这一目标。

33. 下述讲习班和研讨会可使参加者概括了解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总目标和拟探讨的主题，并侧重与讲习班和研讨会方案有关的主题。将为咨询委员会编写这些活动的报告，关于这些活动的报告可用作第三次外空会议的背景文件。

34. 一种讲习班或研讨会可有助于确定许多国家广泛感兴趣的若干具体问题，空间技术可为它们提供费省效宏的解决办法。将邀请具有有关活动学科背景的人与会。讲习班和研讨会讨论的成果也可突出强调国际高度重视的基

本研究、教育和工业活动领域。

35. 外空事务厅可与主办或合办此种活动的有关政府和机构合作筹办这些讲习班和研讨会。除了拥有较广泛学科的较大量人参与以外，这些活动将非常类似于目前在空间应用方案下筹组的活动。

36. 第二类讲习班或研讨会可在诸如空间研委会、宇航联合会和摄影测量和遥感学会之类的国际和区域科学组织的常规科学会议的范围内，或与其同时举办。这些讲习班既可起到使参与者了解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目标和主题的作用，也可为科技界提供表达其兴趣的机会。这类讲习班可能不需要投入那么大的工作量，但能使非常大量人参加。然而，可能需要更多的自愿捐款，以便确保发展中国家的科技界充分参加。

37. 第三类讲习班或研讨会可与私营工业合作举办。外空事务厅可与各国航天局、有关政府机构和专业及工业航空航天学会一道协调举办这些活动。参加者可包括：提供硬件、软件、数据和其他重要空间产品的公司；生产“增值”产品的公司；参与开发“附带”产品并使之商业化的公司：（作为商业化技术重要部分开发者的）航天机构；对开发空间技术创造性新副产品或应用可能感兴趣的企业家倾向的公司或个人；政府机构中的高级决策者和项目管理人员（如商业、教育、卫生、通信、农业、运输、环境、国内税收）。

38. 这些讲习班可：提高对需要空间技术以执行目前的国家发展方案和取得各种空间技术来满足上述需要的认识；指出空间技术副产品可产生新的工业产品或服务或发达国家的工业可同发展中国家开发联合企业的初步领域；确定私营部门在执行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建议和促进国际空间活动合作方面可有利发挥的作用。

39. 协调良好的筹备活动可为第三次外空会议营造务实的工作气氛。讲习班和研讨会应推动各空间部门积极参加第三次外空会议以建立对采取符合各自利益的后续活动的共识。此外，如果这些活动的成果得到广泛传播，全世界公众就会增加对空间科学和技术业已提供的众多好处的了解，增加对空间科学和技术将来可发挥作用的预期。

五.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工作安排

40. 第 41 至 49 段介绍第三次外空会议的预定工作安排。委员会已请咨询委员会在其 1997 年届会上最后确定第三次外空会议的议程并商定其具体日期

(A/51/29 , 第 78 段) 。 特别是第 41 至 43 段中所载的一些想法可供咨询委员会在制定议程时考虑。

A. 在拟定议程时应考虑的问题

41. 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咨询委员会的小组委员会的 1997 年届会应审议提交给它的所有建议并最后确定第三次外空会议的议程。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1996 年届会期间 77 国集团提交的建议 (见 A/AC.105/637 , 附件二, 附录一) 载有可能的议程。除了提交咨询委员会的建议以外, 附件二介绍可供咨询委员会在制定议程时考虑的两个方案。

42. 可拟定一后续计划以指出有关会员国、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视情况还有私营部门为落实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建议可采取的行动方针。此种计划应包括拟实现的目标、主题领域、拟采取的做法和预期的结果。还应确定采取后续行动的机制及可支助此种活动的现有供资来源。

43. 因为后续计划应通过加强国际合作促进近期产生在空间应用方面的具体成果, 所以至关重要, 拟包括进后续计划的后续行动应是现实和可行的, 特别是在财务需要方面。可考虑加强某些已经得到一些国家和组织支持的有关空间活动领域的正在进行的国际和区域努力, 而不采取大量的新举措。联合国的各种活动, 其中包括在空间应用方案下开展的种种活动, 区域会议的后续活动, 包括 1994 年 9 月 19 日至 24 日在北京召开的亚洲和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发展部长级会议、1996 年 11 月 4 日至 8 日在乌拉圭埃斯特角召开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会议, 以及联合国系统内外其他组织开展的活动就是此类正在进行的努力的例子。这些努力旨在促进利用空间技术和加强抗自然灾害信息网, 扩大全球天文观测网和协调区域一级对决策者、公众和青年一代的空间科技培训和教育方案。

B. 可能的工作安排

44.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实质性工作可由全体会议、二或三个委员会和一全体工作组进行。委员会的数目视第三次外空会议的议程而定, 同时考虑到由于会议经费的情况, 只有两个委员会可同时开会。考虑到第三次外空会议最大限度的会期, 可作为工作重点的问题数目以及在现有资源内可召开的会议最

大数量（每天 4 个），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实质工作最好由三个委员会进行，充分利用分配的会议资源。下文第 45 至 48 段显示可如何将实质工作分配给上述机构。

45.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开幕和闭幕应分别在第一次全体会议和最后一次全体会议进行。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工作安排应在全体会议中作出，包括选举主席团成员、通过议程和议事规则、设立委员会。全体会议还应通过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报告。代表团团长的国家发言和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代表的一般性发言也应在全体会议上作。

46. 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能应是，考虑到专家和决策者的意见，全面审查各委员会相应主题下的具体议题。其他议题可在全体会议中处理。特别届会、作为筹备活动可举办的上述议题讲习班和研讨会的结果也应由有关委员会加以审议。

47. 各委员会还将最后确定拟在第三次外空会议上通过的文件。在工作结束时，每一委员会应向全体会议提交报告。

48. 全体工作组的主要职能将是，根据各委员会讨论的结果和提出的建议，编写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整个报告。全体工作组还将汇编各委员会提交的后续计划供第三次外空会议通过。

C. 预定活动安排

49. 在 10 天期限内，可对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工作安排如下：

会议日	活动
1 - 3 日	全体会议 开幕 选举主席团成员 通过议程和议事规则 设立委员会 国家发言和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代表一般性发言
1 - 9 日	各委员会会议 (各委员会的会议从第一天下午开始。)

全体工作组会议（视需要）
9 - 10 日 全体会议
通过报告

D. 供审议的额外问题

50. 为使第三次外空会议在和平利用外空国际合作方面产生具体的成果，应充分考虑规划根据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建议可开展的现实可行的后续活动。建议应重点突出，可指出在短期内可实现的某些明确的目标。在第三次外空会议筹备阶段，建议拟定建议草案并对之提前适当考虑，特别是在执行这些建议所涉可能的财务问题和可行性方面。

51. 为了确保充分讨论科学和技术问题，建议增加以下方式通过自愿捐款筹组的科学和技术内容：

(a) 招贴展览。 可在第三次外空会议场所举办一系列科技宣传招贴展览，在整个会议期间向与会者和观察员开放；

(b) 公众报告晚会。 由与空间有关的各学科著名科学家和空间活动杰出人物作报告，讲述与会者和公众广泛感兴趣的题目；

(c) 空间展览。 与有关空间机构、与空间有关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及私人工业企业合作举办，无需联合国提供经费；

(d) 外空会议论坛。 由政府间和非政府科技组织包括联合国系统内外的组织在第三次外空会议期间的一定时间内举办。

注

1 《大会正式报告，第五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20 号》（A/51/20）。

2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A/CONF.151/26/Rev.1/(Vol.I 和 Vol.I/Corr.1, Vol.II, Vol.III 和 Vol.III/Corr.1)）（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第一卷：《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 1，附件二。

附件一

有关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文件

表 1. 载有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与其科学技术小组委员会审议第三次外空会议问题结果的文件 (1993 ~ 1996 年)

年份	委员会	科学技术小组委员会
1993 年	A/48/20, ^a 第 123-124 段	A/AC.105/543, 附件二, 第 20 段
1994 年	A/49/20, ^b 第 144-149 段	A/AC.105/571, 第 109-116 段; 和附件二, 第 20-21 段
1995 年	A/50/20, ^c 第 157-165 段	A/AC.105/605, 第 129-131 段; 附件二, 第 13-59 段; 和附件二附录
1996 年	A/51/20, 第 170-185 段	A/AC.105/637, 第 183-186 段; 和附件二, 第 14-43 段

^a 《大会正式报告, 第四十八届会议, 补编第 20 号》。

^b 同上, 第四十九届会议, 补编第 20 号。

^c 同上, 第五十届会议, 补编第 20 号。

表 2. 载有会员国关于第三次外空会议建议的文件

年份	文件	标题	提交者
1994 年	A/AC.105/C.1/L.191	其他事项: 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 工作文件	巴基斯坦
	A/AC.105/C.1/L.195	第三次外空会议初步设想: 工作文件	印度
	A/AC.105/C.1/L.199	77 国集团提交的工作文件	77 国集团
	A/AC.105/1994/CRP.5	第三次外空会议可能的临时议程	委员会主席
1996 年	A/AC.105/637, 附件二, 附录一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77 国集团成员国关于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意见	77 国集团
	A/AC.105/637, 附件二, 附录二	关于召开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提议	捷克共和国
	A/AC.105/637, 附件二, 附录三	其他手段	联合王国

表 3. 秘书处编写的关于第三次外空会议的报告

年份	文件	标题
1994 年	A/AC.105/575	有关可能召开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的事项（内容：可能的理由；对第二次外空会议的分析；第三次外空会议可能的组织工作）
1995 年	A/AC.105/575/Add.1	有关可能召开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的事项（内容：第三次外空会议可能的议程；关于第三次外空会议的进一步想法）
	A/AC.105/1995/CRP.7	有关可能召开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的事项（内容：技术讲习班）
1996 年	非正式文件	关于第三次外空会议或替代办法的一般设想（内容：实现第三次外空会议目标的替代办法）

附件二

第三次外空会议可能的做法和可能审议的问题

A. 设想一

1. 第三次外空会议可集中探讨空间科学和技术及其应用的几个领域。下文(a)至(d)指出的议题来自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与其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最近的讨论；参加在空间应用方案下举办的联合国讲习班、会议和研讨会的人们提出的优先重点；通过外层空间事务厅在1996年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届会期间进行的效率审评调查取得的会员国的看法。然而，应该指出，下列只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可重点讨论的预定议题一览表。每个议题下的项目是可调整的议题如下：

(a) 遥感卫星技术应用：

- (一) 地球观测：监测全球环境；
- (二) 加强天气预测和自然灾害监测；
- (三) 水土资源管理；

(b) 空间技术用于通信和导航：

- (一) 广播系统；
- (二) 流动电信系统；
- (三) 远距离教育和远距离医疗；
- (四) 应急系统：地球和外层空间先期预警、搜寻和救援系统；
- (五) 海、陆、空交通管理；

(c) 加强空间科学：

- (一) 天文观测网；
- (二) 行星科学飞行任务；
- (三) 生命科学和空间医学；
- (四) 加强空间科学的技术要求；

(d) 空间活动的次级作用和副作用：

- (一) 空间技术的副产品，包括空间技术间接用于公众安全、保健和医疗、提高工业生产率信息技术开发和娱乐；
- (二) 扩大的空间活动和其对地球及空间环境的影响；

- a. 空间碎片;
 - b. 使用核动力源。
2. 关于上文(a)至(d)的每个议题, 可探讨下列三个问题:
- (a) 现有空间技术与其应用和正在进行及计划的方案和项目;
 - (b) 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为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开展国际合作的可能的形式以及此种合作预期的结果;
 - (c) 从事空间活动的国家或发达国家进行空间活动所面临的制约和国际合作的作用。

B. 设想二

3. 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工作可分为下列三个空间活动国际合作主题: 促进空间活动的方法; 空间技术应解决的全球和区域性问题的; 进一步提高空间活动效益的具体需要, 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据此, 提出下列预定主题单, 并仅作为示例列出每个主题下的议题。议题如下:

- (a) 加强空间研究和应用:
 - (一) 基础空间科学;
 - (二) 大的飞行任务;
 - (三) 全球研究: 气候改变(臭氧层消耗和温室效应);
 - (四) 技术进步和副产品;
- (b) 空间应用解决全球关切的问题:
 - (一) 灾害预防、预警、减灾和救济;
 - (二) 乡村教育和医疗服务;
 - (三) 粮食安全;
 - (四) 荒漠化;
 - (五) 城市发展;
- (c) 能力建设和提高对空间惠益的认识:
 - (一) 教育和培训;
 - (二) 试办项目作为采用空间技术的一种方法;
 - (三) 提高决策者和公众对空间惠益的认识。

4. 拟在上述三个主题下进行的工作是相互关联的。在主题(a)下进行的讨论可着眼于空间研究和应用的最新发展, 包括从事空间活动的国家进行空间

活动的技术能力和空间活动中的科学发现。在主题(b)下进行的工作可确定可用于解决全球关切问题的空间技术系统。虽然在空间应用方面可找到某些解决办法，但是，开发人力资源，利用现有和创新空间技术是非常重要的。同时，决策者和公众需要深信，空间应用可提供解决全球关切问题的具有成本效益的方法，可进一步丰富他们的生活。因此，在主题(c)下进行的工作可补充在主题(a)和(b)下进行的工作。

5. 应该指出，在上述每一主题下进行的讨论应包括决策者和专家。在确定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工作安排时，应适当考虑到为探讨上述三个主题拟设立的各委员会会议的日程安排。

附件三

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的初步反应

A. 各组织关心的问题

1. 发现各组织关于的主要问题如下:

- (a) 应用遥感技术监测全球环境和可持续发展（发展支助和管理服务部、欧洲经委会、拉加经委会、环境署、粮农组织）：
 - (一) 人为和自然造成的森林破坏；湖泊和海岸水污染；水资源消耗；大气构成；土地利用变化（欧洲经委会）；
 - (二) 利用空间技术执行《21世纪议程》（环境署、联合国训练研究（训研所））；
 - a. 协调有关技术转让的活动（训研所，为非洲国家）；
 - b. 协调有关1992年6月3日至14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后通过的各公约（包括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和荒漠化公约）的活动（训研所）；
- (b) 将空间数据和地理信息系统技术用于统计信息系统领域（欧洲经委会）；
- (c) 为发展中国家传播卫星数据（拉加经委会）；
 - (一) 利用卫星信息；
 - (二) 加强发展中国家判读和利用卫星数据的技术能力（也是训研所，为非洲国家）；
- (d) 加强遥感活动区域协调（拉加经委会、训研所）；
 - (一) 加强卫星覆盖效率（拉加经委会）；
 - (二) 接收站之间的协调（拉加经委会）；
- (e) 《及早通报核事故公约》^a和《发生核事故或辐射紧急情况下提供援助公约》和其与联合国各外空条约及原则的关系（原子能机构）；
- (f) 通信和导航：
 - (一) 空中交通管理（国际民航组织（民航组织））；
 - (二) 海上交通管理（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

- (g) 科学、教育、通信和文化（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 (h) 与空间活动有关的（知识产权保护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
- (i) 通过加强机构间协调，在各组织承担开展的活动中加强利用/采用空间技术（禁毒署、训研所）；
- (j) 高技术副产品产生的惠益（工发组织）；
 - (一) 通过技术转让、投资促进和制定适宜的国家政策加强发展中国家保持竞争力的技术能力。

B. 参与方式

2. 参与的主要方式如下:

- (a) 组织筹备活动:
 - (一) 亚太经社会组织亚洲和太平洋筹备会议
(可把亚太经社会的政府间协商委员会用作交流第三次外空会议国家筹备工作看法和情况的一个特别论坛)；
- (b) 在第三次外空会议期间协助筹办专门会议/研讨会/讲习班:
 - (一) 欧洲经委会: 第 1(b)段下的议题（地理信息系统演示）；
 - (二) 亚太经委会；
 - (三) 粮农组织: 第 1(a)段下的议题和在其职能领域（即环境评估、监测和管理，可再生自然资源、林业、渔业和农业）；
 - (四) 民航组织: 第 1(f)段(一)项下的议题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概念及其实施、法律和建制问题；
 - (五) 工发组织: 第 1(j)段下的议题；
- (c) 在第三次外空会议期间的技术示范表演:
 - (一) 环境署: 第 1(a)段(二)项下的议题，（特别是 MERCURE 项目的运营）；
- (d) 在第三次外空会议期间参与招贴展览:
 - (一) 欧洲经委会: 第 1(b)段下的议题；
 - (二) 原子能机构: 第 1(b)段下的议题和其关于核动力卫星重返应急计划和准备工作的报告；

- (d) 教科文组织：第 1(g)段下的议题；
- (e) 向第三次外空会议提交背景文件：
 - (一) 亚太经社会：空间技术开发和应用全面区域综述；
 - (二) 原子能机构：第 1(e)段下的议题和其关于核动力卫星重返应急计划和准备工作的报告；
 - (三) 民航组织：在通信、导航和监视/空中交通管理。

C. 其他建议

3. 其他主要建议如下：

- (a) 审议日本和联合国 1996 年 11 月 13 日至 16 日在美国加利福利亚州圣巴巴拉举办的监测全球环境变化全球测图国际圆桌会议的结果（发展支助和管理服务部）：
 - (一) 空间数据制图应用、实现和分类；
 - (二) 环保活动协调；
- (b) 把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安排和协调的国际和区域会议包括在内，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筹备活动和会后活动的一部分；作为筹备活动的一部门，这些会议可对第三次外空会议的讨论提供投入，作为第三次外空会议会后活动的一部分，这些会议可审议第三次外空会议建议的执行。可考虑把下列会议作为此种会议以加强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工作（联合国外层空间事务厅）：
 - (一) 拟于 1999 年举行的空间应用促进亚洲和太平洋发展第二次部长级会议（亚太经社会）；
 - (二) 作为非洲区域筹备活动的一部分拟于 1997 年 6 月在博茨瓦纳哈博罗内召开的 AFRICAGIS'97 会议（训研所）；
- (c) 讲习班的安排应注意兼顾技术内容和决策者之间的相互交流；应把讲习班看作第三次外空会议的组成部分而不是孤立的活动（气象组织）。

注

- a 国际原子能机构，《最后文件：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公约，1986 年 9 月 24 日至 26 日》（GC(SPL.1)/RESOLUTIONS(1986 年)），第三章。
- b 同上，第四章。